

Key points for accounting and tax treatment of limited partnership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enterprises

Can Li

Dongzheng Rongto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Beijing, 100033, China

Abstract

With the booming development of the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market, limited partnership private equity funds are highly favored by investors due to their flexible operating mechanisms and tax incentives. However, due to the complexity of accounting and tax processing, it poses great challenges to the business management of enterprises. In terms of accounting, limited partnerships do not have a specific accounting system and generally refer to the Enterprise Accounting Standards. However, they have their own unique features in terms of profit and loss distribution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owner's equity accounts. In terms of tax treatment, limited partnership enterprises implement the principle of "distribution before tax", and partners pay personal and corporate income tax separately according to different categories. On this basis, studying the key points of accounting and tax treatment for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enterprises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standardizing financial operations, reducing tax risks, and improving competitiveness.

Keywords

limited partnership,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enterprise; Accounting; tax treatment

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企业的会计与税务处理要点

李灿

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100033

摘要

随着私募股权投资市场的蓬勃发展,有限合伙型私募基金以其灵活的运营机制及税收优惠等优势备受投资者青睐。但是,由于会计和税务处理的复杂性,给企业的经营管理提出了很大的挑战。在会计上,有限合伙企业没有专门的会计制度,一般参照《企业会计准则》,但是在损益分配、所有者权益账户的设置上却有其独特之处。在税务处理上,有限合伙企业实行“先分后税”的原则,合伙人按不同的类别分别缴纳个人和企业所得税。在此基础上,对私募股权投资企业进行会计和税务处理关键点的研究,对规范企业财务运作,降低税收风险,提高企业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关键词

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企业; 会计; 税务处理

1 引言

当前有限合伙已经成为我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主要形式之一,它不在基金层面上纳税,而由各合伙人按自己的情况分别纳税,从而有效地避免“双重征税”。在会计处理方面,其特殊之处在于合伙人资本、损益分配等科目的设置,需要按照合伙协议来进行核算。在税收上,有限合伙因合伙人类型的不同而应缴纳不同的所得税。如自然人有限合伙企业所得的股权投资所得,应按照20%的税率纳税;另外,有限合伙企业还需要根据具体业务类型来判断增值税,如果涉及到金融商品的转让,就需要按照规定缴纳增值税。这一复杂的会计和税务要求,为私募基金有限合伙企业的财务管

理提出更高的要求。

2 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企业的会计与税务处理要点

2.1 所有者权益与投资核算

合伙人权益账户一般由三个初级账户组成,合伙人资金,合伙人提取,合伙人收益和利润。其中,合伙人资本账户除记录合伙人初始投资金额及追加投资金额外,还包括对外投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合伙人损益”账户与企业制企业中的“本年利润”账户相似,在期末,收入、费用全部转入该账户,并按照协议约定的比例进行分配^[1]。在会计上,合伙企业需要按照合伙协议的规定办理入股、利润或亏损的分配、退出和清算等业务程序。如未订立合伙协议,则依有关法律规定办理。另外,合伙企业投资阶段的会计处理也比较复杂,需要根据具体的投资项目,根据

【作者简介】李灿(1990-),女,中国山东滨州人,硕士,中级会计师,从事财务与会计研究。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等会计准则对其进行处理。如将投资资产贷记在接受投资的同时,将该投资贷记银行存款;持有期内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或减值的,应对投资资产及损益进行相应调整。

2.2 先分后税与合伙人纳税

对于有限合伙型私募股权投资企业,其税务处理遵循“先分后税”的原则,即在基金层面上不纳税,而将所得分配给每一位合伙人,由他/她按其财产性质分别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企业所得税。对于自然人合伙人,一般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的税率,征收20%的个人所得税。自然人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业务时,按照其生产、经营所得,按照五级超额累进税率计算个人所得税。法人合伙人从合伙企业取得的所有收入,都要纳入当期的应税所得。此外,合伙企业还可以从合理的工资、薪金、工会基金和员工福利支出中扣除。就增值税而言,合伙企业是否涉及增值税的问题,要看具体的业务类型,如股票买卖的利息,要按照6%的税率纳税。

2.3 亏损处理与税务筹划

合伙企业所发生的损失,不能跨企业承担,但可以在五年内用其以后一年的生产、经营收入补足。另外,合伙企业在进行税收筹划时,也要注意如何确定收入类型,以免产生不必要的税收风险。如收入分成如果属于服务性收入,可能需要支付增值税、所得税,但如果是投资收入,只需要缴纳所得税。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纳税申报^[2]。

2.4 收入类型差异与地区政策

对于有限合伙型私募股权投资企业,其税务处理也涉及多种收入类别的不同处理。如果合伙人是机构投资者,其取得的股权投资收益,如股息、红利等,则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合伙人是个人投资者,个人所得税按20%缴纳。另外,合伙企业股权转让所得的收入,合伙人的纳税状况也与合伙人的类别相关。在税务处理上,合伙制也需要注意不同地区可能存在的政策差异。

3 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企业的会计与税务处理优化措施

3.1 优化业务结构以降低税务风险

有限合伙型私募股权投资企业通过合理的业务结构,可以有效地降低税收、降低税负^[3]。可通过设立子企业、控制企业、特殊目的实体等商业结构,把管理费用和保管费用分别置于不同的实体之下,以避免额外的税收负担。这种结构安排既有利于企业的税收筹划,又有利于企业资本运营的灵活性与效率。

例如,以一家有限合伙型私募股权投资企业A为例,由于其投资项目越来越多,业务也越来越复杂,税务处理也越来越困难。在企业原来的管理模式下,管理费用和保管

费用都是由总部统一核算的,这样在税务申报时很难准确区分,容易产生税务风险,也不能充分享受到税收优惠。为改变这种局面,A企业决定优化经营结构,A企业成立全资子公司B,把投资项目的管理功能都移交给B企业。B企业的组织结构相对独立,有独立的财务制度,有自己的管理团队,有自己的财务制度。A企业明确规定了B企业的管理责任,包括项目筛选、尽职调查、投后管理等。在税务处理上,由于B企业专注于管理服务,所以可以清楚地计算出管理服务的收入和成本。与此同时,A企业还可以利用当地对管理服务类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如对特定地区的税收减免、财政补贴等,对其注册地址及经营方式进行合理的规划,从而实现对管理服务收入的减免。如在税收优惠园区登记后,B企业可以享受前三年企业所得税减半的优惠。另外,A企业还可设立一家特殊目的实体C,专门从事投资资产的保管业务。C企业通过与专业金融机构的合作,建立一套完善的资产保管制度,保证所投资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在税收核算方面,C企业对保管费用相关的收入和费用进行独立核算,其业务的独立性使税务处理更加简单明了,可以避免与其他业务相混淆而产生的税收风险。

3.2 充分利用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要充分认识和合理运用税收优惠政策,提高企业竞争力。私募股权投资企业可能会在投资收益上享受税收减免、减免或延迟支付的优惠政策。企业只要积极争取、合理运用这些政策,就能有效地减轻税收负担,提高企业的总体盈利能力^[4]。同时,企业也要密切关注税收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税务筹划策略,防范可能出现的税务风险。

例如,一家私人股本有限合伙企业D企业,一直密切关注着国家的税收政策动向,并积极寻找机会利用税收优惠来提高自己的竞争力。在调查过程中,D企业发现,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特殊领域投资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对符合条件的投资项目,在一定时间内给予一定的税收减免。于是,D企业立即组织一支专业队伍,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了全面的梳理,筛选出符合税收优惠政策的项目。经过深入的调查分析,最终选择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E项目。D企业在投资项目E时,严格遵守税收政策规定,确保企业能充分享受税收优惠。在签订投资合同时,要对投资期限、投资额、收益分配等关键条款进行明确,以保证符合税收优惠政策的要求。在注资过程中,要遵循规范的银行转账程序,保证资金流动的透明性和凭证的保存。在项目运作过程中,D企业积极参与项目E的管理工作,帮助项目E完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各种成本和收入的准确核算,尤其是与投资收益有关的数据要做好记录。同时,应密切关注税收政策实施细则及变化,适时调整投资战略及项目管理方法。当投资项目达到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期限后,D企业就可以着手进行减税申报。准备详细的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立项文件,投资协议,资金往来凭证,经营期间的财务报表,与产业政

策相一致的证明文件。在申报过程中,与税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并对有关事项进行及时解答。由于D企业在整个投资过程中严格遵守税收规定,所以最终成功地实现对投资收益的减税。这一举措不仅可以直接减轻企业的税收负担,为后续投资腾出更多的资金,同时也提高企业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吸引更多优质项目和投资者的注意,进一步促进企业的业务拓展与发展。

3.3 考虑地区税收差异进行注册地和业务开展地选择

不同地区的税收法规及政策不尽相同,因此,私募股权基金企业应根据自身情况选择适合自己的注册地及业务开展地。可选择一个有利于股权投资回报的区域,或者通过区域间的税收协定来获取优惠。另外,为减少税收成本,企业也可以考虑采用总部经济区的税收优惠政策。

例如,私人股本有限合伙企业F企业在筹备阶段就考虑到区域税务差异。通过广泛的市场调研与专业咨询,F企业掌握全国各地区的税收政策信息,为企业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通过比较分析发现,不同地区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税收优惠政策和税收征管方式都有很大的不同。为充分利用这些差异,F企业制定详细的注册地选择策略,制定具体的经营地点选择策略深入剖析F企业的业务特征及投资方向,确定投资的重点领域及预期收益模式。选取了几个税收潜力较大的区域作为注册地候选城市,如G地区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比较低,股权投资企业享受一定的税收返还;地区H提供优惠政策,如税收抵免及加速折旧。F企业经综合评估后,综合考虑投资项目所在行业分布情况及预期盈利情况,选择G地区作为企业注册地。在经营上,针对不同投资项目的特点,对不同地区的税收政策进行深入的分析。在技术R&D投资项目中,F企业发现区域I为鼓励科技创新,推出一系列的优惠政策,其中包括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因此,F企业在区域I成立一个项目子企业,负责该项目的具体运作。在项目运作过程中,F企业充分利用区域I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增加研发投入,减少项目应纳税额。同时,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较低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这一策略使得F企业的投资回报率显著提高,从而提高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4 合理运用税务抵免和减免措施

可根据税法的要求,通过合理的费用抵减、亏损结转、税前扣除等方法,实现对有限合伙企业的节税。如企业在扣

除研发费用和广告费用后,可以通过加计扣除的方式减少应税收入。与此同时,企业也要密切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化,及时掌握和运用税收优惠政策。

例如,私募基金有限合伙企业J,就积极地探讨如何合理地利用税收减免措施,以达到节约税收的目的。在进行年度会计核算时,对各项费用进行详尽的分析,发现自己在很多方面都有税收减免的机会。J企业投入大量的资源投入到研究与开发中,建立一种新型的投资决策分析体系。根据我国税法规定,只要符合一定条件,就可以加计扣除。为充分享受这项政策,J企业对R&D费用进了全面细致的汇总。在人员费用方面,对参与研发项目的各种人员,包括软件工程师、数据分析员、项目经理等,进行精确的统计。对于研发设备的购置和折旧支出,应按税法规定对设备购置发票、入账价值和折旧额进行详细记录。对于研发期间的物料消耗,建立严格的物料出入库管理体系,保证每次物料的使用均与研发项目有直接关系,并保留相应的采购凭证及使用记录。在财务核算方面,J企业设立R&D费用明细账,分类核算各项费用,确保各项费用入账准确。

4 结语

综上所述,有限合伙型私募股权投资企业的税务处理具有重要作用,规范会计核算在保证企业财务信息准确、透明的基础上,是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的基础;因此,合理的税收筹划,对于减轻企业的税收负担,提高资本的使用效率具有重要意义。未来,随着税收政策的不断完善,会计准则的不断完善,私募股权投资企业需要在财务管理方面做更多的改进,提高自己的专业素质,才能更好地适应市场的变化和监管的需要,促进整个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 [1] 沈璟.QFLP境外合伙人在中国境内企业所得税问题分析[J].国际税收,2023,(09):77-81.
- [2] 霍霜霜.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与税务处理分析[J].纳税,2023,17(09):25-27.
- [3] 刘小进,郭晓锋.国有私募基金退出问题法律探究——以国有性质的私募投资基金份额及所持股权转让进场交易为视角[J].产权导刊,2022,(04):32-37.
- [4] 杨军.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是否合并报表的问题探讨[J].国际商务财会,2020,(11):17-19+24.